**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“谁执法谁普法”**

**普法责任清单（2024年度）**

1. 重点宣传普及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清单及责任部门
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（全系统各单位、各部门）
3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等基本法律（局监督科、局行政审批科、区林业站）
4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》《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》《上海市实施<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>办法》（局行政审批科、区林业站）
5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》《森林法实施条例》《植物检疫条例》《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》（林业部分）《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》《上海市森林管理规定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（局绿化林业科、区林业站）
6. 《上海市古树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保护条例》（区林业站）
7. 《上海市建筑垃圾处理管理规定》（局行政审批科、局市容环卫科、区环卫中心）
8. 《上海市绿化条例》（局绿化林业科、局行政审批科、区绿园所）
9. 《上海市公园管理条例》（局绿化林业科、区绿园所）
10. 《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（局行政审批科、局市容环卫科、区环卫中心）
11. 《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（区垃分办、局市容环卫科、区环卫中心）
12. 项目清单（或重点普法任务）

1、建立健全党组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，定期组织领导干部开展宪法法律专题培训，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能力，举办宪法专题讲座。

2、加强领导干部和行政执法人员的法治教育。将宪法法律纳入本区绿化市容（林业）行政系统教育培训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，作为领导干部和行政执法人员入职培训、晋职（级）培训、在职培训的必训内容，全面提升领导干部和行政执法人员的法治素养。

3、建立行政执法人员以案释法工作机制，在行政执法、行政复议过程中结合案件事实有针对性地开展以案释法工作，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引导、规范、预防与教育功能。

4、建立完善普法学习制度，定期组织全局工作人员开展相关法律法规的专题培训，着重加强新修订的法律法规的学习，使每位工作人员熟练掌握相关的法律法规。

5、结合闵行区市民绿化节系列活动等，推进法治宣传工作。

6、充分利用窗口收件、咨询和现场勘查等形式，向管理服务对象深入宣传相关法律法规，增强其法律意识。

7、结合重要法律颁布实施纪念日等时间节点，利用媒体平台，面向社会积极开展重点法律法规章文件法律宣传教育。

8、根据上海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要求，每年开展“爱鸟周”、“三进”等法治宣传活动。

1. 重点普法对象

1、全区绿化市容（林业）系统各级领导干部。

2、全区绿化市容（林业）系统行政执法人员。

3、管理服务对象。